

西昌学院 2026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要求，根据省教育厅相关工作安排，结合 2026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实际，特制订本行动计划。

一、目标任务

2026 届毕业生共 4288 人，其中本科 4270 人，专科 18 人。就业目标一是强化思想引领，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就业观念；二是优化就业服务，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

二、具体内容

（一）组织保障“强基”行动

严格落实“一把手”工程，强化校院两级主要领导职责。组织好 2026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系列会议。

1. 召开就业工作启动会，总结 2025 届经验并部署新一届工作。

2. 举行就业政策宣讲会（不少于 10 次）。

3. 组织企业对接会（不少于 4 次），推动校企供需双方精准对接。

4. 开展就业市场需求分析会（不少于 2 次），协同开展人才供需关系前瞻性研究

5. 定期参加上级调度会议，及时落实工作部署。

6. 坚持月度推进会制度，研判就业形势，协调解决实际

问题，保障 2026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有序推进。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 年 9 月-2026 年 8 月

（二）供需精准“导航”行动

1.各学院结合学科专业优势和人才培养特色，开展毕业生生源信息、就业意向需求、就业质量状况等分析，优化人才培养供给。

2.深入推进“就业—招生—培养”联动，根据“红黄牌”提示制度要求，实时调整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

3.积极开展供需对接就业育人项目，深化重点领域校企合作，鼓励二级学院通过开展科研交流、实习实践等方式，加强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培养。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 年 10 月-2026 年 8 月

（三）就业指导“赋能”行动

1.构建“课程+思政+就业”全过程全方位就业教育体系，组织就业创业课程任课教师参加教研活动，选拔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良好教学效果的教师对教案、教学视频进行规范建设，提升教学水平。

2.强化就业培训工作。针对毕业生就业观念、就业能力、就业安全、“24365”平台使用等核心内容，二级学院开展不低于 4 次培训。同时，对就业工作人员开展系统培训不低于 2 次，重点培训就业政策、毕业生毕业去向登记系统使用方法、就业统计工作规范、就业指导与服务技能等专业内容。

3.实施精准就业指导。二级学院在 10 月份前为每位毕业生配备一名就业指导教师，建立“一对一”指导机制。通过个性化职业规划辅导、简历优化、面试技巧培训等方式，帮助毕业生提升就业竞争力。定期组织专场招聘活动，鼓励每位毕业生参加 5 场以上招聘会，确保毕业生获得充分的就业机会和专业的就业指导服务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

完成时间：2025 年 9 月-2026 年 6 月

（四）岗位拓展“聚力”行动

1.开展好访企拓岗专项行动，重点围绕“一协议、两访、三会”等内容，突出学科专业精准对接开展工作。从 10 月份开始学校领导带队走访企业，认真落实教育部“两个 100”和“不少于 10 家”工作要求，为毕业生提供更多可供选择的优质岗位。

2.举办线上线下招聘，2025 年 11 月中旬组织召开 2026 届毕业生冬季校园双选会；2025 年 12 月、2026 年 3 月组织 2 场空中就业双选会；结合用人单位对专业的需求，二级学院至少组织 1 场小型现场招聘会，相关学院可以联合举办，用人单位不低于 30 家；二级学院常态化开展专场招聘会、宣讲会，全年不低于 40 场。

3.积极拓宽多元化就业渠道。做好增量岗位拓展，加强政策性岗位宣传，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就业项目。每个学院至少开展 1 次政策性岗位宣传，覆盖人数不低于毕业生的 80%。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校团委、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 年 9 月-2026 年 6 月

（五）就业育人“铸魂”行动

1.开展好“六进”工作。二级学院每学年“进支部”开展活动不少于 2 场、“进宿舍”开展活动不少于 4 场、“进家庭”开展活动不少于 2 场、“进云端”开展活动不少于 4 场、“进课堂”开展活动不少于 4 场、“进企业”开展活动不少于 4 场。

2.加强就业心理健康教育。通过讲座、咨询等方式帮助学生调整就业预期。重点关注困难群体心理状态，建立预警机制。引导学生通过正规渠道寻求心理援助，提升调适能力。

责任单位：二级学院、校团委、学生工作部

完成时间：2025 年 9 月-2026 年 6 月

（六）以赛促学“争先”行动

1.职业生涯规划大赛。职业规划大赛采用班赛、院赛、校赛三级赛制。班赛以各二级学院专业班级为单位组织班级比赛，要求全员参赛，择优推荐参加院赛。院赛按参赛学生人数 1%的名额推荐参加校赛。

2.简历大赛。分院赛、校赛两级，院赛按参赛学生人数 3%的名额推荐参加校赛。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部、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 年 10 月-2026 年 1 月

（七）重点人群帮扶“护航”行动

1.建立健全重点群体帮扶台账。深入开展 2026 届重点

群体毕业生摸底排查工作，重点关注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以及残疾等就业困难毕业生和少数民族毕业生群体，“一人一档”“一人一策”建立基本信息和就业帮扶两本台账，确保台账动态管理、信息及时更新、服务全程跟踪。

2.加强帮扶对象能力培训。各学院要聚焦重点群体毕业生职业生涯发展和就业创业实际需求，分层次、分阶段开展生涯规划、技能辅导、简历制作、面试指导、心理调适等方面培训，切实提升重点群体毕业生就业竞争力。

3.压实帮扶工作责任。各学院要落实“一对一”帮扶责任，按照教育部就业帮扶“3个3”和“3个优先”工作要求，开展3次谈话、推荐3个岗位、组织参加3次招聘活动，优先提供指导服务、优先推荐就业岗位、优先开展培训和就业实习。按规定及时向符合条件的帮扶对象发放一次性求职补贴。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学生工作部、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年9月-2026年8月

（七）就业数据“求真”行动

建立毕业生“班—院—校”三级就业核查工作机制。招生就业处在毕业生就业的关键阶段组织二级学院分管就业工作的领导采取交叉核查、轮流核查等方式全覆盖开展全校核查。着重核查相关工作人员是否存在违反教育部“四不准”“三不得”要求的行为；核查二级学院就业核查制度建设、就业核查工作开展和就业统计数据真实、准确等情况；对核

查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形成“就业去向落实核查问题清单”；被核查的二级学院及时修改纠正问题数据，确保全校就业统计数据真实可信。

责任单位：招生就业处、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 年 9 月-2026 年 8 月

（九）阵地建设“提质”行动

1.建强咨询指导阵地。加强校级大学生职业生涯咨询工作室、就业指导工作室等阵地建设，二级学院结合自身优势和专业特色设立咨询指导阵地，定期开展个体咨询和团体辅导，每学期不少于 1 次。

2.用好求职招聘阵地。依托学生事务中心校园招聘大厅阵地，持续增加校园招聘场地使用频次，各学院每月在校园招聘大厅开展“小而精”“专而优”专场招聘会不少于 1 次。确保各类求职招聘、校园宣讲、供需对接等活动顺利开展。

（十）宣传示范“引领”行动

1.充分整合各类媒体平台力量，多形式、多渠道、立体化做好就业政策宣传，切实提高政策知晓度和覆盖面。各学院每月在公众号、官方网站发布相关报道 1 篇，鼓励向校级媒体投稿，帮助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充分知晓并用好各类政策。

2.发挥典型示范引领。深入开展校级高校毕业生就业典型选树，推广一批就业典型工作经验和典型人物事迹。各学院要结合就业指导“六进”、职业规划大赛等活动赛事，加大典型宣传力度，引导学生客观看待个人条件和社会需求，从实际出发选择职业和工作岗位，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

天地。

3.维护良好就业环境。各学院要常态化开展就业安全教育，严把校园招聘安全关，引导毕业生通过国家、四川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和高校就业网站等正规途径获取就业信息。要配合有关部门维护人力资源市场秩序，及时处置各类恶意解约等损害毕业生就业权益事件，依法打击招聘欺诈、泄露隐私等违法违规行为，切实守牢就业安全底线。

责任单位：宣传部、招生就业处、二级学院

完成时间：2025 年 10 月-2026 年 6 月

四、工作要求

1.提高政治站位。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意义深远，学校将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全面落实“一把手”工程。

2.主动担当作为。各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要发扬担当精神，主动作为，不推诿、不扯皮，确保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每一项措施都能得到具体落实，做到落地、落细、落实。

3.加强协调配合。构建“学校主抓、部门协同、校院联动、全员参与”的工作格局，持续发力，助推毕业生实现更高质量就业。

西昌学院

2025 年 9 月 22 日